

# 宁波市财政局文件

甬财政发〔2020〕306号

---

## 关于公布 2018-2020 年宁波市政府债券公开发 行承销团成员增补结果的通知

各有关金融机构：

按照财政部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有关规定，4月17日，宁波市财政局发布了《关于增补 2018-2020 年宁波市政府债券公开发  
行承销团成员有关事宜的通知》。在自愿申请的基础上，经综合考评，  
确定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 7 家金融机构为 2018-2020 年宁波  
市政府债券公开发  
行承销团成员（名单详见附件）。

请新增补的承销团成员及时与我局签订债券承销协议，认真  
做好宁波市政府债券承销工作。

附件：2018-2020年宁波市政府债券公开发行业承销团成员名单



## 附件

# 2018-2020 年宁波市政府债券 公开发行承销团成员名单

### 一、主承销商

- 1.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2.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3.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4.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- 5.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6.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7.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8.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### 二、承销团一般成员

- 9.国家开发银行
- 10.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11.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12.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13.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14.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15.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16.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17.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18.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19.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20.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21.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22.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23.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24.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25.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26.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27.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
- 28.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29.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30.宁波慈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- 34.宁波奉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35.宁波宁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36.宁波镇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37.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38.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39.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40.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新增）
- 41.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新增）
- 42.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
- 43.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44.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45.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新增）
- 46.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47.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48.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49.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（新增）
- 50.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51.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52.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新增）
- 53.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新增）
- 54.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55.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31.宁波余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
32.宁波市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 
33.宁波北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56.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
57.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（新增）



**信息公开选项：**主动公开

---

抄送： 财政部。

---

宁波市财政局办公室

---

2020年5月14日印发